##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9名董事认真审议 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赞成: 9票

反对: 0票

弃权:0票

二、《关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 要的议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赞成: 6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三、《关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赞成: 6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官 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官,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3、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作出修改和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 作出决定:
  - 6、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确定标准;
  - 7、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与方法;
-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过户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9、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 10、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 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 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1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赞成: 6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五、《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赞成: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 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和战略发展目标的完成,结合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汇票承兑、汇票贴现、进口押汇、出口押汇、信用证、非融资性质保函、保理、供应链融资方案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赞成: 9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七、《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弃权: 0票

上述第二、三、四项议案因董事戴洪斌、张连山、孙杰平属于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的受益人,已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参与表决,尚需提交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